

106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司法人員、法務部
調查局調查人員、國家安全局國家安全情報
人員、海岸巡防人員及移民行政人員考試試題

代號：10350

全一頁

考試別：司法人員

等別：三等考試

類科組：家事調查官

科目：民法總則與親屬、繼承編

考試時間：2 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(三)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，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。

- 一、甲男與乙女結婚，育有丙、丁、戊三男。丙男與己女結婚，生下 A、B、C 三子，丁男與庚女結婚，生有一女 D。其後乙女死亡，甲男另與辛女結婚。由於丙男不滿甲男續弦，遂於甲男死後，偽造甲男之遺囑，並於其中記載：甲男去世之後，其遺產悉數贈與某慈善團體。然丙男偽造遺囑一事，卻被辛女發覺。今甲男死後遺有財產 600 萬元，則此財產應如何繼承？（25 分）
- 二、甲男乙女結婚多年，感情不睦。某日甲男登山失蹤，其後八年間音訊全無，乙女乃聲請法院為死亡宣告，嗣經法院宣告死亡確定。然而甲男並未死亡而生活於別處，並於知悉其已被法院宣告死亡確定，搶先於乙女再婚前，與不知情之丙女依民法第 982 條結婚。若甲丙結婚前已生有 A 女，並由甲撫育，則乙、丙、A 與甲之身分關係如何？（25 分）
- 三、甲男乙女結婚未滿三年，卻因志趣不合而準備離婚。某日，雙方先經律師安排，在律師擬就之離婚協議書上簽字，並約定於次日同赴戶政事務所為離婚之登記。不意，甲於步行至戶政事務所途中，遭遇車禍身亡，遺有房屋一棟、現金 100 萬元。若甲男父母健在，則其繼承關係如何？（25 分）
- 四、某企業家甲男已婚，與其妻乙女育有子女丙丁二人。某日甲男因劇烈跑步而告死亡，乙女含悲整理甲男遺物，赫然發現甲男日記，其上有關於定期支付生活費予婚外情女友 A 及甲 A 所生女兒 B 之記載。請問何人可得對甲男之遺產有如何之主張？（25 分）